

马克思社会结构理论视阈中的东方社会发展道路

欧永宁

(湖南科技学院 思政部, 湖南 永州 425000)

【摘要】 社会结构理论是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的重要内容,是马克思探索历史之谜、把握东方社会发展道路的重要视角和工具,马克思对东方社会发展道路的探索与马克思社会结构理论的发展彼此之间是相互影响、相互促进,密不可分的。马克思在不同时期对东方社会结构认识的广度、深度直接影响并制约着他对于东方社会发展道路的判断。

【关键词】 社会结构理论; 东方社会; 发展道路; 历史环境

【中图分类号】 A8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9-8267(2011)01-0152-05

在对“人体”资本主义社会进行政治经济学解剖的基础上,马克思在1859年《〈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对社会基本结构理论作了最为经典的表述:“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态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运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来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大体说来,亚细亚的、古代的、封建的和现代资产阶级的生产方式可以看做是经济的社会形态演进的几个时代。”^{[1]32-33}

这一表述阐明了人类社会基本结构的构成要素、特点、内在矛盾、运动机制及外在表现等,指明了人类社会形态发展的基本规律和趋势,揭示了社会基本矛盾、社会基本结构、社会基本形态三者之间的内在关联,第一次使社会结构理论奠基在唯物辩证法的基础上,使之成为分析社会历史的真正科学的理论。尤为重要的是,它向我们展示了马克思探索人类社会基本发展规律和道路的基本思路和方法:社会发展是一个源于社会矛盾运动而引起社会结构变迁,并最终促使社会形态更替的过程。横向的社会结构及其矛盾运动影响、制约着纵向的社会发展,必须善于从社会结构的要素构成、矛盾运动出发探析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和具体道路。故我们可以通过马克思社会结构理论这一独特视阈,来透视马克思不同时期关于东方社会发展道路的本原思想。

二

19世纪70年代中期以前,马克思社会结构理论研究的重点在西方。出于指导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需要,马克思在总结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通过对“人体”资本主义社会的政治经济学分析,提

【作者简介】 欧永宁(1974—),男,湖南永州人,中南大学政治学院2009级博士研究生,湖南科技学院讲师,研究方向为马克思东方社会发展道路理论。

出了唯物史观的社会基本结构理论。并以此为基础,以印度为典型,对东方社会结构及其发展道路进行了初步探索。

首先,提出了“亚细亚生产方式”这一表征东方社会特殊结构的概念。1853年马克思在写给恩格斯的信中指出,“东方(指土耳其、波斯、印度斯坦)一切现象的基础是不存在土地私有制,这甚至是了解东方天国的一把真正的钥匙。”^{[2]272}后来他进一步认为,他发现了东方各种独特现象的社会基础:“除了这个政府之外,整个国家(几个较大的城市不算在内)分为许多村社,它们有完全独立的组织,自己成为一个小天地。”^{[2]271}在《不列颠在印度的统治》一文中,马克思在吸收恩格斯关于地理环境是东方不存在土地私有制的思想基础上,又补充了另一个原因——生产力水平太低。至此,马克思实际上提出了东方社会“亚细亚生产方式”的三个基本内涵:第一,在所有制上不存在西方那样的土地私有制,实行的是生产资料国家所有制;第二,在社会组织方式上实行特殊的社会制度——村社制度;第三,在政治制度上以前二者为基础形成中央集权的专制政府。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马克思在表述人类社会形态更替的基本规律时,进一步把亚细亚生产方式当做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起点。可见,在早年马克思那里,“亚细亚生产方式”作为一个概念,不仅是指存在于东方社会中的一种生产方式,而且也是人类社会原生形态的指称,同时还是东方社会结构区别于西方社会结构的最集中的体现,故而是马克思把握东方社会结构的重要视角和社会结构分析方法:即不能一般地从社会基本矛盾的角度来泛泛地分析和研究东方社会的结构,而应着重从土地所有制的结构和形式、劳动生产组织的结构和方式、政治制度的结构和形式这三个方面来认识和把握东方社会的结构及其发展道路。^[3]

其次,对东方社会横向结构导致的纵向社会发展状况进行了分析。马克思认为,正是“亚细亚生产方式”这种“三位一体”的社会结构导致了东方社会发展的孤立、封闭、停滞。如马克思在谈及印度村社时指出,“这些田园风味的农村公社不管看起来怎样祥和无害,却始终是东方专制制度的牢固基础,它们使人的头脑局限在极小的范围内,成为迷信的驯服工具,成为传统规则的奴隶,表现不出任何伟大和任何历史首创精神”^{[4]762}。以往的“内战、外侮、革命、征服、饥荒——尽管所有这一切接连不断地对印度斯坦造成的影响显得异常复杂、剧烈和具有破坏性,它们却只不过触动它的表面”^{[4]762}。“这些自给自足的公社不断地按照同一形

式把自己再生产出来,当它们偶然遭到破坏时,会在同一地点以同一名称再建立起来。这种公社的简单的生产机体,为揭示下面这个秘密提供了一把钥匙:即亚洲各国不断瓦解、不断重建和经常改朝换代,与此截然相反,亚洲的社会却没有变化。这种社会的基本经济要素的结构,不为政治领域中的风暴所触动。”^[5]正是基于这种分析,马克思才认为印度根本没有历史。

再次,立足于世界历史的背景,通过东西方社会结构的比较及相互作用提出了东方社会发展的必然性道路。马克思在《德意志意识形态》《共产党宣言》等著作中多次指出,随着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在全球的扩张,历史日益向世界历史转化。从社会结构的视角而言,世界历史上就是人类社会结构内部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逐步突破国家和民族界限,在世界范围彼此相互作用,从而导致各民族普遍交往、日益融为一体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东方社会原本超稳定的社会结构由于其经济基础遭到西方先进生产方式的冲击而发生了不同于以往的根本性嬗变。一方面,东方旧的“亚洲式的社会”结构逐步解体。资产阶级“把一切民族甚至是最野蛮的民族卷到文明中来了。——它迫使一切民族——如果它们不想灭亡的话——采用资产阶级的生产方式——它使未开化和半开化的国家从属于文明的国家,使农民的民族从属于资产阶级的民族,使东方从属于西方”^{[4]277}。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印度公社“大部分已被破坏,并且正在归于消失,这与其说是由于不列颠收税官和不列颠兵士的粗暴干涉,还不如说是由于英国蒸汽机和英国自由贸易的作用”^{[4]765}。另一方面,东方新的“西方式的社会”结构逐步产生。马克思指出,出于极卑鄙利益的驱使,英国人在印度引进了西方的自由报刊、电报、铁路、蒸汽机及土地私有制度等,其结果便是在印度开始了工业文明的发展进程以及西方式的社会的重建工作。马克思总结指出,“英国在印度要完成双重的使命:一个是破坏性的使命,即消灭旧的亚洲式的社会;另一个是建设性的使命,即在亚洲为西方式的社会奠定物质基础。”^{[4]768}基于文明演进规律的考虑,马克思认为,英国人是高于印度文明因而不受印度文明影响的征服者,他们用高于印度的文明“破坏了本地的公社,摧毁了本地的工业,夷平了本地社会中伟大和突出的一切,从而消灭了印度的文明”^{[2]768}。资本主义道路是东方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

需要指出的是,在研究东西方社会结构的过程中,马克思对于史前社会的结构也进行了初步的探索。因为此前所提出的唯物史观,主要是以资本主

义社会为典型形态并对之进行政治经济学解剖而形成的。尽管人体解剖对于猴体解剖是一把钥匙，但人体解剖决不能取代猴体解剖，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人体解剖对于猴体解剖是一把钥匙。反过来说，低等动物身上表露的高等动物的征兆，只有在高等动物本身已被认识之后才能理解。因此，资产阶级经济为古代经济等等提供了钥匙。但是，决不是像那些抹杀一切历史差别、把一切社会形式都看成资产阶级社会形式的经济学家所理解的那样。”^{[4]23}由于史前社会材料的极度欠缺，对于唯物史观所揭示的社会结构和社会发展理论在“猴体”史前社会中究竟有什么样的表现形式，马克思是不太清楚的。故此时的唯物史观仅仅是对人类“文明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揭示，而对于史前社会则具有不确定性，这意味着在没有搞清楚史前社会的结构、没有解决人类社会是“从何而来”这个根本问题之前，唯物史观还是不完善的，其揭示的相关理论还有待于进一步确证、丰富和发展。以此类推，作为同属“猴体”的东方社会，在社会结构与社会发展上与史前社会究竟有着一种什么样的内在关联，马克思同样不太清楚，这导致他在二者关系的认识上存在诸多不足和缺陷：如用东方社会普遍存在的亚细亚生产方式来把握人类社会的原生形态；混淆了东方土地所有制与原始土地公有制、东方村社与原始公社的区别等。对史前社会及东方社会结构的不甚了解、唯物史观的有待确证完善、世界历史中资本主义的上升态势和东西方文明互动中的巨大落差等因素直接影响并制约着马克思对东方社会发展道路的判断，结果便是：其一，马克思只能立足于物质生产在人类社会中的决定作用，主要从经济关系出发，运用政治经济学及相应的唯物史观来“透视”而非“解剖”猴体，对人类自身生产及血缘亲属关系在前资本主义社会发展中的作用虽有所提及和思考，但不够深刻；其二，着重从统一性的视角提出并把握人类社会形态更替的规律，对这一规律中所涵括的多样性有所忽视，未能阐明其中统一性和多样性的辩证关系，未能说明“世界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不仅丝毫不排斥个别发展阶段在发展的形式或顺序上表现出特殊性，反而是以此为前提的。”^[6]反映在对东方社会发展道路的探索上，就是马克思立足于世界历史发展的基本趋势，提出东方社会发展的资本主义必然性道路，对其本身所具有的特殊性则有所忽视。正如他在1867年《资本论》第一版序言中所指出的，“问题本身并不在于资本主义生产的自然规律所引起的社会对抗的发展程度的高低，问题在于这些规律本身，在于这些以铁的必然性发生作用并且正在实现的趋势。工

业较发达的国家向工业较不发达的国家所显示的，只是后者未来的景象”^{[1]100-101}。

三

19世纪70年代中期以后，西方社会逐步趋于稳定，而东方社会民族解放运动风起云涌，世界范围内革命重心东移。马克思社会结构理论研究的视线也相应地转移到了东方社会。以1877年摩尔根《古代社会》的出版为标志，人类在研究史前社会方面取得了突破性进展，马克思在充分借鉴吸收人类学等学科积极成果的基础上，解决了史前社会的社会结构及人类历史发展的起点问题，丰富完善了唯物史观，并以俄国为典型，结合新的历史环境，在回答无产阶级革命和东方社会革命的一系列重大问题的过程中，对东方社会结构及其发展道路作出了新判断。

首先，在与史前社会结构的比较分析中深化了对东方社会结构的认识。由于史前材料的缺乏，马克思在写作《资本论》的过程中，为了从逻辑上建构人类社会历史从公有制社会向私有制社会的过渡，从东方古老的亚细亚生产方式中抽取出不存在土地私有制这一特点，把这一生产方式作为人类社会原生形态的指称。然而问题在于：其一，亚细亚生产方式中的专制制度显然与史前社会无私有制、无阶级、无国家的状况不相符合；其二，作为历史上已经出现过的人类社会的原生形态，亚细亚生产方式何以在现实中与西方资本主义社会并存？^[7]另外，就东方社会结构而言，在不存在土地私有制的前提下，何来政治上的专制政权呢？这些存在于亚细亚生产方式中的理论与现实方面的问题直到马克思晚年才得以最终解决。在总结人类学新成果的基础上，马克思发现如下基本事实：构成史前社会基本单位的不是个体家庭，而是氏族，它是建立在血缘亲属关系基础之上的，血缘亲属关系是维系氏族存在和发展的重要纽带，只是后来随着生产力和财产关系的发展，血缘亲属关系纽带逐步解体，家庭、私有制、国家才得以产生；东方社会的原始土地所有制本身存在着一个分化的过程，由于经济因素的增长，在其内部逐步产生了私有制，形成了公有制和私有制并存的格局，正是私有制因素的出现和逐渐强大，最终才导致政治上专制政权的产生；正如地质的层系构造一样，史前社会结构也经历了原生的、次生的、再生的三个阶段。故把所有的原始公社混为一谈是错误的，氏族公社才是人类社会的原生形态，而东方农村公社“是原生的社会形态的最后阶段，所以它同时也是向次生的形态过渡的阶段，即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向以私有制为基础

的社会的过渡”^[8]。由此可见，马克思早期所讲的亚细亚生产方式并不是史前社会的典型形式，而只不过“是介于原始公社的较古的形式和现存的农村公社之间的一种过渡形式”，“是典型的原始公社生产方式发展的一种变形，即表现为原生的社会形态的一个发展阶段。”^[9]故马克思晚年放弃使用“亚细亚生产方式”这一概念来指称史前社会，而代之以人类社会的“原生形态”，这既标志着马克思纠正了以往在史前社会结构问题上的理论失误，实现了对史前社会结构的深度剖析，同时也标志着马克思对东方社会结构的认识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

其次，在与西方社会结构的历时态比较中具体地把握东方社会结构及其发展道路的特殊性。针对柯瓦列夫斯基立足于“西方中心论”提出，由于在印度存在“采邑制”“公职承包制”和“荫庇制”，所以东方公社土地所有制的解体实际上就是西欧意义上的封建化过程的观点，马克思在相关的笔记中从土地所有制、社会基本组织、社会政治结构三个方面着手，分析了东方社会与西欧在社会结构上的区别，强调决不能将东方村社土地所有制的瓦解与西欧意义上的封建化作简单的类比。此外，在给《祖国记事》杂志社编辑部的信中，针对米海洛夫斯基把他在《资本论》中关于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概述泛化，以论证资本主义在俄国的发展是历史的必然的做法，马克思又强调指出这种历史必然性“仅限于西欧各国”，“一定要把我关于西欧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概述彻底变成一般发展道路的历史哲学理论，一切民族，不管他们所处的历史环境如何，都注定要走这条道路”，“这样做，会给我过多的荣誉，同时也会给我过多的侮辱。”^{[10]342}这实际上是指出了他关于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概述是基于对西欧特殊社会结构及其历史环境分析之上得出来的，决不能将这一概述照搬运用于社会结构和历史环境根本不同于西方的俄国。正如马克思后来所指出的：在西欧，对农民的剥夺“是把一种私有制形式变为另一种私有制形式”，而在俄国农民中，“则是要把他们的公有制变为私有制。”^{[10]774}

再次，立足于世界历史的高度，通过东西方社会结构及其矛盾的共时态比较提出东方社会发展的可能性道路。马克思晚年在思考俄国发展道路时指出：一方面，世界范围内资本主义社会结构矛盾激化、出现危机：“不论是在西欧，还是在美国，这种社会制度现在都处于同科学、同人民群众以至同它自己所产生的生产力本身相抗争的境地。——这种危机只能随着资本主义的消灭，随着现代社会回复到“古代”类型的公有制而告终。”^{[10]763}另一方面，俄国公社本身所具有的公私二重性使得俄国的

发展道路呈现出两可性：首先，俄国公社的“土地公有制，是构成集体生产和集体占有的自然基础。此外，俄国农民习惯于劳动组合关系，这使他们可能易于从小地块劳动过渡到集体劳动”^{[10]768}，这是“符合我们时代历史发展的方向的”^{[10]769}；其次，俄国农村公社又正面临着瓦解的危险：公社内部的私有因素及各种社会力量对它的剥削和压迫，使之正趋于瓦解。那么究竟是公社包含的集体因素战胜私有制因素还是私有制因素战胜集体因素呢？马克思认为“一切取决于历史环境”。立足于世界历史的背景，着眼于避免资本主义发展所带来的一切不幸和灾难，马克思设想：由于俄国公社和资本主义生产同时存在，假如东西方革命爆发并相互支持，那么借助于西方先进文明的改造，俄国农村公社就有可能成为俄国社会新生的支点，从而实现对资本主义的跨越。

可见，与前期思想相比，马克思晚年关于东方社会发展道路的思想是有所不同的。除却历史环境变化这个根本原因之外，与马克思对前资本主义社会结构认识的深化密不可分。早期由于前资本主义社会材料的匮乏及科学发展的不足，马克思只能通过人体“透视”猴体。晚年的马克思在吸收人类学等学科新成果的基础上，通过对史前社会的人类学解剖，充分认识到了史前社会结构的特殊性，看到了人类自身生产、家庭血缘关系、亲属制度在史前社会结构及其发展中的地位与作用，意识到在人类社会发展的漫长过程中，人类自身生产和物质生产这两种生产的地位和作用曾存在着一个此消彼长的过程。因此只有将生产力、生产关系、上层建筑以及人类自身生产、家庭血缘关系、亲属制度两套范畴有机结合起来，“既从社会生产出发考察生产关系在整个社会结构中的地位及其变革对整个社会结构的影响，同时又从人类自身生产出发考察血缘亲属关系对于社会结构其他要素的制约作用”^[11]，才能科学地把握史前社会及其与东方社会的内在关联。两种生产理论的提出，既标志着马克思找到了解剖史前社会的手术刀，同时也意味着马克思继提出“亚细亚生产方式”之后，进一步实现了对东方社会结构和发展道路认识的深化：因为同属猴体的东方社会，其社会生产力也是不发达的，这就决定了血缘宗法制和土地所有制这两个因素在东方社会结构和社会发展过程中都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虽然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物质生产已代替人类自身的生产而在东方社会结构和社会发展中起决定作用，但血缘亲属关系在东方社会结构中的影响和作用并没有消失，而是继续以家族关系、宗法关系、种姓关系、人身依附关系等各种各样的具体形

式顽强地存在着,并与土地所有制、农村公社、君主专制等要素一起对东方社会的发展起着强大的制约作用,使之呈现出与西方社会发展不同的特点。然而随着东方社会土地所有制内部私有因素的发展及其外部世界历史的冲击,东方社会结构不可避免地发生嬗变,由此使得东方社会的发展便具有可供相对选择的契机。这种选择,在特定的历史环境中,就不再仅仅局限于马克思在1867年《资本论》第一版序言中所提出的:“一个社会即使探索到了本身的自然规律,——它还是既不能跳过也不能用法令取消自然的发展阶段。但是它能缩短和减轻分娩的痛苦”^{[1]101},而且也包括绕过某一特定的社会制度向更高级的社会形态跨越。这也就是说,此时的马克思已经把对人类社会形态更替规律的理解由世界历史推及至各国历史,由一般推及至个别,从而在其内涵的解读上实现了统一性和多样性、决定性和选择性的辩证统一;反映到对东方社会发展道路的探索上,就是马克思立足于世界历史的高度,结合俄国本身所具有的特殊社会结构及其面临的历史环境,提出了俄国社会发展的两条可能性道路,而其中“跨越论”设想的提出,则意味着马克思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实现了对东方社会发展道路理论的丰富和发展。

结 语

尽管东方社会结构影响并制约着东方社会的发展,但马克思从来都是坚持辩证地看待二者的关系,反对在这一问题上的形而上学的观点。也即他既不主张俄国民粹派把社会结构的作用无限夸大,以至于把它当做决定俄国社会发展走向的决定性因素;也反对俄国自由派完全忽视社会结构的作用,以至于用西方社会的发展简单地规约俄国社会的发展。事实上,在马克思晚年的跨越论中,俄国相对特殊的社会结构是俄国有可能实现跨越的重要依据

之一,但并非全部依据也非最根本的依据。正如恩格斯晚年所指出的,“在商品生产和单个交换以前出现的一切形式的氏族公社同未来的社会主义社会只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生产资料由一定的集团共同所有和共同使用。但是单单这一个共同特性并不会使较低的社会形式能够从自己本身产生出来社会主义,因为社会主义社会是资本主义社会的最独特的最后的产物。”^{[12]442}故马克思在对东方社会发展道路的探索中,除了关注东方特殊的社会结构之外,也高度关注诸如世界历史、资本主义先进文明以及东西方革命等因素,这些因素构成了当时马克思一再强调的“历史环境”中的根本要素。在马克思看来,只有“历史环境”才是决定东方落后国家能否实现跨越的根本所在,“一切取决于它所处的历史环境”^{[10]765}。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2]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8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65.
- [3] 张云飞.马克思东方社会结构理论:“亚细亚生产方式”的科学扬弃[J].社会科学研究,2004(04).
- [4]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5]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65:396-397.
- [6] 列宁选集(第4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776.
- [7] 江丹林.马克思的晚年反思[M].北京:北京出版社,1992:75.
- [8]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63:450.
- [9] 顾海良.马克思“不惑之年”的思考[M].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3:212.
- [10]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11] 江丹林.晚年马克思、恩格斯对社会结构理论的新发展及其对非西方社会的方法论意义[J].学术月刊,1997(08).
- [12]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责任编辑:方洲)